

泉州师范学院工会文件

泉师工〔2018〕18号

转发《泉州市总工会关于开展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“大学习”主题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二级工会、直属工会小组：

现将《泉州市总工会关于开展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“大学习”主题活动的通知》（泉工发明电〔2018〕2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根据文件精神，认真做好宣传、发动工作，利用网上工会平台，扎实推动工会会员积极参与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“大学习”主题活动，扩大网上工会影响力和感召力。

附件：泉州市总工会关于开展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“大学习”主题活动的通知

泉州师范学院工会
2018年11月10日

抄送：高云程副书记

泉州师范学院工会办公室

2018年11月10日印发